

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

伙食材料協力廠商評核辦法

規章類別：總務類(G)

文件編號：100-20-G018
初版制定日期：1997年11月11日
第 2 版：2013年05月22日



1. 目的

為確保伙食材料品質衛生及評核協力廠商品質保證和服務水準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2. 範圍

供應本公司伙食材料之協力廠商評核選擇，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。

3. 內容

3.1 協力廠商來源

管理部門於各合約期滿 1 個月前將所須之伙食材料之規格、重量、外觀、保存方式及實餘率等相關品質要求，訂定標購品質標準，提供資材處尋找協力廠商。

3.2 評比小組組成及運作

評比小組分為 2 組，於各合約期滿前由管理部門建議人選呈請核定。

3.2.1 實務送樣評比小組

人數約 5 - 7 人主要由伙食團人員擔任，針對協力廠商提供之樣品，依標購品質標準審核及實務使用狀況實施評比。

3.2.2 協力廠商評比小組

人數約 2 - 3 人主要由總經理室及管理部門人員擔任，針對協力廠商狀況實施評比。

3.3 實務送樣評比

3.3.1 將提供之樣品依標購品質及價格實施評核，評核表如”伙食材料評核表”（附表 1），如協力廠商提供多樣伙食材料（如雜貨、魚類）則以抽樣方式進行樣品評比，以各樣平均分數為送樣評比分數，佔評比之 70%。

3.3.2 協力廠商提供之樣品應拍照存檔作為爾後如為合約廠商之送貨依據。

3.4 協力廠商評比

3.4.1 協力廠商於合約簽訂前應提供”伙食材料協力廠商資料表”（附表 2），填妥對供應食材之品質、交期、服務、其他之保證條件、罰則及相關供貨記錄供公司評比，並作為爾後如為合約廠商合約之內容，本項評比佔 30%。

3.4.2 管理單位應對舊協力廠商作實績記錄，並提出完整報告以為評比依據；對新協力廠商所提供之供貨記錄則應予以抽查確認評比。

3.4.3 管理單位應對已簽約之協力廠商作實績記錄作為日後評比依據。



3.5 協力廠商選定

3.5.1 將”伙食材料評核表”及”伙食材料協力廠商資料表”整理彙總於”伙食材料協力廠商評核彙總表”(附表3)。

3.5.2 將擬選之協力廠商會由資材處呈報核准後正式簽訂合約。

3.6 協力廠商源頭管理

協力廠商進貨原料與產品來源，及抽驗檢測皆應檢附合格驗收報告以保障食材衛生安全。

3.6.1 協力廠商供應食品之製造、加工、調配、包裝、運送、貯存或食品添加物及其品名、規格及使用範圍、限量，應符合中央主管機關之規定。協力廠商食品之製造、加工之作業場所、設施及品保制度，應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，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食品業別，並應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之規定。

3.6.2 協力廠商供應食品應符合政府單位認證的 GMP、CAS 等標示之優良食品。食品或食品添加物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協力廠商不得供應：

- (1)變質或腐敗。
- (2)未成熟而有害人體健康。
- (3)有毒或含有人體健康之物質或異物。
- (4)染有病原菌。
- (5)殘留農藥或動物用藥含量超過安全容許量。
- (6)受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，其含量超過安全容許量。
- (7)攙偽或假冒。
- (8)逾有效日期。
- (9)從未於國內供作飲食且未經證明為無害人體健康。

3.6.3 協力廠商供應食品有容器或包裝之食品、食品添加物，應以中文及通用符號顯著標示下列事項於容器或包裝之上：

- (1)品名。
- (2)內容物名稱及重量、容量或數量；其為二種以上混合物時，應分別標明。
- (3)食品添加物名稱。
- (4)廠商名稱、電話號碼及地址。輸入者，應註明國內負責廠商名稱、電話號碼及地址。
- (5)有效日期。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須標示製造日期、保存期限或保存條件者，應一併標示之。



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

編號：100-20-G018

伙食材料協力廠商評核辦法

頁次： 3

(6)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標示事項。

3.7 實施與修訂

本辦法經呈總經理核准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

4. 附表

附表 1 伙食材料評核表(表號：G00053 規格：A4)

附表 2 伙食材料協力廠商資料表(表號：G00054 規格：A4)

附表 3 伙食材料協力廠商評核彙總表(表號：G00055 規格：A4)

伙食材料評核表

協力廠商編號：

評核項目：

檢 驗 項 目	分 數 比 例	協 力 廠 商 送 樣 評 比	
		評 分	評 語
小 計			

備註：本表依標購品質標準表設定檢驗項目。

評核員：

伙食材料協力廠商資料表

供應商名稱		負責人姓名		電話		
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		公司地址		行動		
		工廠地址		傳真		
營業型態	_____製造商_____經銷商	往 來 銀 行	銀 行 分 行 帳 號	異 動 事 項		
資本額						
年營業額						
項目	保 證 條 件	罰 則	供 貨 記 錄	評 比		
1. 品 質						
2. 交 期						
3. 服 務						
4. 其 他						
小				計		

評核員：

伙食材料協力廠商評核彙總表

供 應 商 名 稱	實 務 送 樣 評 比(70%)									協 力 廠 商 評 比(30%)					總 分	名 次
	A	B	C	D	E	F	G	合 計 平 均	加 權 分 數	A	B	C	合 計 平 均	加 權 分 數		
備 註																

副總經理：

經理：

處長：

課長：

製表：